

## 为什么要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？

2022年4月10日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》（简称《意见》）正式发布，为全面推动我国市场由大到强转变、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、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了坚实支撑。

### （1）立足内需，畅通循环，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

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，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基础支撑和内在要求。通过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市场制度规则，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，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，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，从而加快建设高效规范、公平竞争、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。

《意见》明确提出，要强化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，推进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，打造统一的要素和资源市场，推进商品和服务市场高水平统一，推进市场监管公平统一，进一步规范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。同时，要加强党的领导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，优先推进区域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### （2）要素充分流动的统一大市场是经济持久发展的活水源泉

全球政治经济环境和全球产业链格局发生深刻变化，要求我们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、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。

而打通建设国内统一的土地市场、资本市场、劳动力市场、贸易市场、生产市场、物流市场、服务市场、技术市场、信息市场、数字网络服务市场、就业市场，正是服务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有力抓手。通过实现全国商品、要素自由流通，推动贸易全国化、物流全国化、供应链全国化、资金流动全国化、竞争与共享全国化，将形成一个比欧盟、北美更大、效率更高的统一大市场，从而为经济高质量发展、技术升级、产业转型乃至共同富裕保驾护航。

### （3）统一规则，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，进一步降低市场交易成本

通过统一和简化各地区市场准入和负面清单制度、信用制度、贷款条件、税收和进入退出标准，健全城乡统一的土地和劳动力市场，推动资源和土地的跨区域交换流动，将极大释放一二线城市的产业辐射能力，带动产业外溢至中小城市和县域，促进经济共同发展。

同时，推动物流、信息、交通、技术、平台的创新发展与融通，打破地方保护和区域壁垒，对外资、国企、民企一视同仁、平等对待，创造公平公正公开的营商环境和制度环境，打造“有效市场 + 有为政府”、灵活应对外部挑战的运行机制。